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蔡宜珍

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135

傳真：06-6350758

電子信箱：tsail737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麻豆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305093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臺南市113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實施計畫」，請轉知所屬並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113年2月6日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30186891H號函計達。

二、旨揭計畫摘要如下：

(一)實施對象：

1、本市各國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未接受CPR訓練之教職員工(含專任運動教練)。

2、本市各國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113年度須接受複訓之教職員工(含專任運動教練)。

(二)報名方式及日期：

1、報名日期：自113年5月1日上午8時起至113年6月26日下午4時前逕至本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報名(額滿提前截止)。

2、永華區(二)之研習梯次以新進教師為主，該梯次報名日期自113年8月12日開放線上報名。

3、每人限報一個梯次，請勿重複報名；已完成報名者，請儘量不要更改研習場次，以利後續規劃事宜。

(三)實施方式：

1、課程研習，自113年4月1日起逕至本局愛課網(<https://>

裝

訂

線



icourse.tn.edu.tw/mooc/index.php/)修讀「急救教育推廣課程-教職員工CPR訓練課程」並通過測驗。

2、實作研習：

(1)學員於報到時，請依各區規定提供「通過上開線上研習證明資訊」，如截圖、紙本或上傳表單等。

(2)技術測驗，以2人一組輪流測驗「CPR結合AED操作」。

3、全程參與且通過測驗學員，由各承辦學校核發證照及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承辦學校工作人員、指導員、參加研習人員之服務單位請於研習時間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，請學員儘量共乘，並依現場工作人員指揮停放車輛。

五、檢附旨揭計畫(含各場次課程代碼)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科

